

人才培养成果显著

序号	成果名称	获奖年份
1	“123456789”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践成果	2018
2	“123456789”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践成果	2018
3	“123456789”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践成果	2018
4	“123456789”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践成果	2018
5	“123456789”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践成果	2018
6	“123456789”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践成果	2018
7	“123456789”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践成果	2018
8	“123456789”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践成果	2018
9	“123456789”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践成果	2018
10	“123456789”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践成果	2018
11	“123456789”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践成果	2018
12	“123456789”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践成果	2018
13	“123456789”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践成果	2018
14	“123456789”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践成果	2018
15	“123456789”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践成果	2018
16	“123456789”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践成果	2018
17	“123456789”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践成果	2018
18	“123456789”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践成果	2018
19	“123456789”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践成果	2018
20	“123456789”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践成果	2018
21	“123456789”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践成果	2018
22	“123456789”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践成果	2018
23	“123456789”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践成果	2018
24	“123456789”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践成果	2018
25	“123456789”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践成果	2018
26	“123456789”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践成果	2018
27	“123456789”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践成果	2018
28	“123456789”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践成果	2018
29	“123456789”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践成果	2018
30	“123456789”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践成果	2018
31	“123456789”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践成果	2018
32	“123456789”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践成果	2018
33	“123456789”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践成果	2018



学校充分发挥综合学科优势，坚持以学生为中心，秉持“高端起步、后发优势、西大特色”的理念，积极推进完全学分制改革。在基础拔尖人才培养方面，遵循基础学科拔尖人才成长规律，全面整合优质教育资源，优化人才培养体制机制，在生源选拔、师资配备、培养模式、评价体系和协同合作等方面全方位谋划，推进专业、课程、教材、教法全要素改革，探索构建具有西大特色的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模式。在创新人才培养方面，面向“四新”建设，学校主动把握并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用好学科交叉融合的“催化剂”，打破学科专业壁垒，走好人才自主培养之路。

国际交流融合思想

率先举办“诺奖论坛”，获批中外合作办学项目、中外合作办学机构。与世界著名大学开展合作，举办多场高水平国际学术会议，不断拓展师生交流访学项目。获批国家级丝绸之路考古合作研究中心、“一带一路”国际联合实验室、国际科技合作基地、国家“111”引智基地等一批国际合作平台。



传承文明创新发展



发挥中国文化研究中心等一批高端平台作用，整合历史、考古、文学等多学科优质资源，在中华文化起源探索、黄帝与黄陵文化、中华人文精神、关学与中华传统思想、中外文明交往、延安时期局部执政研究等领域形成独树一帜的研究方向。

公誠勤樸

学校地址：西安市长安区郭杜教育科技产业区学府大街1号（长安校区）
西安市碑林区太白北路229号（太白校区）

邮编：710127
邮编：710069

咨询热线：029-88302211
学校网址：<https://www.nwu.edu.cn/>
电子邮箱：zsb@nwu.edu.cn
招生网：<https://zsb.nwu.edu.cn/>
咨询QQ：965303825



西北大学



西北大学招生办公室



VR全景漫游



本科招生小程序

热诚欢迎广大考生报考百年名校西北大学！

服务社会肩负重任

学校积极对接国家和区域战略，深入推进保护“一座山”（秦岭）、呵护“一条河”（黄河）、融入“一条路”（丝绸之路）、壮大“一棵树”（地球动物树）、升级“一战略”（西部大开发）、建设和传承“一精神家园”（周秦汉唐文明），做好服务陕西发展的大文章。



西北大学
NORTHWEST UNIVERSITY

招生指南



· 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
· 全国重点大学

· 国家“211工程”建设院校
· 教育部与陕西省共建高校

- ★ 地质学、考古学入选国家“双一流”建设学科
- ★ 37个专业入选“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 ★ 7个国家基地专业（班）实行本硕博分流培养
- ★ 地质学、化学、经济学入选教育部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2.0基地，实行本硕博贯通培养
- ★ 1个一级学科国家重点学科（涵盖5个二级学科）、4个二级学科国家重点学科和1个国家重点（培育）学科
- ★ 29个博士学位授权点（其中一级学科25个、专业学位授权类别4个）
- ★ 58个硕士学位授权点（其中一级学科37个、专业学位授权类别21个）
- ★ 24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
- ★ 入选教育部经济学、化学“101计划”
- ★ 入选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3个
- ★ 累计获得国家级高水平奖励11项，国家教学成果奖33项
- ★ 12个学科进入ESI全球前1%
- ★ 2023软科“中国大学理科实力评级”全国排名第27位
- ★ 2024校友会中国大学排名第64位
- ★ 2024软科中国大学排名第67位

学校概况

西北大学肇始于1902年的陕西西学堂和京师大学堂速成科仕学馆。1912年始称西北大学。1923年改为国立西北大学。1937年西迁来陕的国立北平大学、北平师范大学、北洋工学院和北平研究院等组成国立西安临时大学，1938年改为国立西北联合大学，1939年复称国立西北大学。新中国成立后为教育部直属综合大学。1950年复名西北大学。1958年改隶陕西省主管。1978年被确定为全国重点大学。现为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国家“211工程”建设院校、教育部与陕西省共建高校。

在长期的发展历程中，西北大学形成了“发扬民族精神，融合世界思想，肩负建设西北之重任”的办学理念，汇聚了众多名师大家，产生了一批高水平学术成果，培养了大批才任天下的杰出人才，享有良好的学术声誉和社会声望，被誉为“中华石油英才之母”“经济学家的摇篮”“作家摇篮”。



中华石油英才之母



经济学家的摇篮



作家摇篮



师资力量

1700 余人
专任教师

700 余人
博士生导师

1400 余人
硕士生导师

4人
中科院院士

5人
双聘院士(教授)

1人
国际科学史研究院院士

1人
发展中国家科学院院士

1人
俄罗斯自然科学院外籍院士

14人
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

15人
国家优秀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

18人
国家“百万人才工程”人选

4人
国家级教学名师

26人
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

6人
科技部“中青年科技创新领军人才”



西北大学招收香港中学文凭考试学生条件及专业情况

一、报名资格

持有香港永久居民身份证或非永久居民身份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或港澳居民居住证，并参加当年香港中学文凭考试，有意愿到中国内地高等学校学习的高中毕业生均可报名，考生所持证件须在有效期之内。

二、考核方式 / 录取方式

我校将对符合报名条件的考生进行面试（以考生提交视频短片为据，视频内容要求包含个人介绍、对报考专业的认识、未来的职业规划等，总时长不超过10分钟，请于当年6月30日前发送至 zsb@nwu.edu.cn），并根据考生的考核情况择优录取。我校招生办公室将拟录取名单报送至联招办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按照相关文件规定办理录取手续，并于当年8月上旬前发出录取通知书。

除校长推荐计划的考生外，最低录取标准为“3、3、2、A”，即参加香港中学文凭考试的中国语文科、英国语文科达到第3级及以上，数学科达到第2级以上，公民科达标。

校长推荐计划的考生最低录取标准为公民科达标，其余三门核心科目的分数之和须为8分（含）以上，且任何一门科目的分数不得低于2分（含）。

注：以上为往年的考核及录取方式，2025年具体录取方式及要求，将根据教育最新文件进行调整。

三、招生专业

序号	院系名称	招生专业（类）名称	科类	学制	体检受限备注
1	文学院	中国语言文学类（汉语言文学、汉语国际教育）	文科类	四年	
2	历史学院	世界史	文科类	四年	
3	文化遗产学院	考古学	文科类	四年	2-1, 2-2
4		文物保护技术	理科类	四年	
5		文物与博物馆学	文科类	四年	
6	经济管理学院	国际经济与贸易	文科类	四年	
7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理科类	四年	
8	公共管理学院（应急管理学院）	公共管理类（行政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劳动与社会保障）	文科类	四年	
9	新闻传播学院	新闻传播学类（新闻学、网络与新媒体）	文科类	四年	
10	法学院（知识产权学院）	法学	文科类	四年	
11	哲学学院	哲学	文科类	四年	
12		社会工作	文科类	四年	
13	外国语学院	外国语言文学类（英语、日语、俄语）	文科类	四年	
14	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	食品科学与工程	理科类	四年	2-1, 2-2
15	化工学院	化工与制药类（化学工程与工艺、制药工程、能源化学工程）	理科类	四年	2-1, 2-2
16		生物工程	理科类	四年	2-1, 2-2
17	城市与环境学院	地理科学类（地理信息科学、人文地理与城乡规划、自然地理与资源环境）	理科类	四年	

备注：

- (1)根据学校发展需要，以上专业将分布在我校的太白校区和长安校区，具体以录取通知书及新生入学须知上所述为准。
- (2)体检受限标志代码说明：2-1色弱；2-2色盲，该专业不招收此类考生。
- (3)专业名称以教育部批复的当年专业为准。

四、招生计划

20人，具体以教育部下达计划数为准。招生专业见上表。

五、收费标准（元/年，人民币）

文科类各专业（含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5500元/年；

理科类各专业：6600元/年；

哲学、历史学、考古学专业：4250元/年；

住宿费：1100元/年或1200元/年。

学校按照教育部有关规定及陕西省物价局核定标准收取学费和住宿费。如果上级部门或陕西省物价局调整当年本科生学费收费标准，我校将按照新标准执行。



办学历史悠久

西北大学肇始于1902年的陕西大学堂和京师大学堂速成科仕学馆。1912年始称西北大学。1937年西迁来陕的国立北平大学、北平师范大学、北洋工学院和北平研究院等组成国立西安临时大学，1938年改为国立西北联合大学，1939年复称国立西北大学。新中国成立后为教育部直属综合大学。1950年复名西北大学。

在长期的发展历程中，西北大学形成了“发扬民族精神，融合世界思想，肩负建设西北之重任”的办学理念，汇聚了众多名师大家，产生了一批高水平学术成果，培养了大批任天下的杰出人才，享有良好的学术声誉和社会声望，被誉为“中华石油英才之母”“经济学家的摇篮”“作家摇篮”。



学科门类齐全



现有24个院（系）和研究生院、1个中外合作办学机构、1个直属附属医院、9个非直属附属医院。学校现有29个博士学位授权点（其中一级学科25个、专业学位授权类别4个），58个硕士学位授权点（其中一级学科37个、专业学位授权类别21个），24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现有地质学、考古学2个国家“双一流”建设学科，1个一级学科国家重点学科（涵盖5个二级学科），4个二级学科国家重点学科和1个国家重点（培育）学科。

专业特色鲜明

设有87个本科专业，其中37个专业入选“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17个专业入选“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有3个教育部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2.0基地，7个国家级人才培养基地并设有国家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基地，6个特色创新班，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主题，学校抓住人才培养质量为核心，形成了以国家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基地为龙头、一流专业为重点的专业体系，相互支撑、协调发展，构建了基础拔尖和卓越创新等多元人才培养模式。



2016年6月22日习近平主席会见了我校考古队成员王建新教授（左三）

科研实力雄厚



现有大陆动力学国家重点实验室、中国-中亚人类与环境“一带一路”人类与环境联合实验室等16个国家级科技创新基地，87个省部级科技创新基地；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14人，国家优秀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15人；先后斩获国家自然科学奖一、二等奖，国家技术发明奖二等奖，国家科技进步奖二等奖，中国专利金奖等国家级奖励11项；以第一单位或通讯单位累计在国际顶级学术期刊Nature、Science发表论文22篇。研究成果入选“中国十大科技进展”2次，“中国基础研究十大新闻”1次，“中国高校十大科技进展”3次，“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5次，“中国古生物十大进展”5次，“中国生命科学十大进展”1次，“地质科技十大进展”1次，“地质科技重要进展”1次。

